睢县十六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之十八

关于睢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年4月21日在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睢县财政局局长 刘平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预算草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面对新冠疫情反弹和收支矛盾日益加剧的巨大压力，财政工作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经济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态势。在此基础上，全县财政实现了收支平衡，运行总体平稳。为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作出了财政贡献。

**（一）2021年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情况。**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收入预算为107000万元，实际完成110820万元，为预算的103.6%，增长12%；全县一般公共支出预算为377432万元，执行中因新增补助、调入资金、政府债券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436606万元，实际完成43636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9%，下降6.6%（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中央安排的抗疫特别国债和特殊转移支付为一次性因素，2021年不再安排；二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上划市级统一管理）。结转下年支出237万元。

**县本级情况。**县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批准的2021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69257万元，实际完成59758万元，为预算的86.3%，下降8.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1249万元，执行中因新增补助、调入资金、政府债券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349870万元，实际完成34963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9%，下降13.6%。结转下年支出237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县本级）情况。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103500万元，实际完成112748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8.9%，增长18.5%；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104428万元，执行中因新增补助、预算调整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305782万元，实际完成30548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9%，增长73.3%。结转下年支出300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1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4797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8528万元，2021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余49152万元，其中本年结余6269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1年我县年初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5万元。预算执行中上级补助收入2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31万元。

**（二）2021年政府债务情况**

上级核定我县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1218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770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04100万元；调增2020年政府专项债务限额93500万元。

截至2021年底，政府债务余额51049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81243万元，专项债务329250万元，债务期限包括3年期、5年期、7年期、10年期、15年期、30年期等。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财政部核定的限额528999万元。

2021年，全县共申请发行政府债券2308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33000万元(新增一般债券17700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15300万元)；专项债券1978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197600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200万元)。新增政府债券重点支持交通基础设施、农林水利、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社会事业、保障性安居工程、支持中小银行发展等领域。

2021年，全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35643万元（还本23797万元，付息11846万元）。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县人大常委会审批。

1. **落实县人大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

2021年，全县财政坚决贯彻县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和审查意见，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切实增强重点任务和基本民生保障能力，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加强财政风险防范，科学调度资金，确保财政运行平稳。

**——突出提质增效，强化财政政策贯彻落实**

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更可持续的要求，坚决贯彻落实好各项财税政策。一是继续着力做好“筑巢引凤、招大引强”文章，为实现高质量跨越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全年投入各项资金93000万元，建设标准化厂房82万平方米，既扩大了投资规模，又为招商引资打下良好基础。二是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全县减税降费达15000万元，用“真金白银” 为企业减负，提升企业活力。三是安排资金12283万元，兑现招商引资企业优惠政策，有效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拨付资金2212万元帮助企业有效应对疫情、有序复工复产，进一步激发了市场主体的活力和发展后劲。四是着力纾解企业融资难题。紧紧围绕我县的主导产业，聚焦支小支农，降低担保费率，积极探索反担保模式，担保公司共为全县4993家中小微企业和“三农”提供贷款担保31958万元，更好的为我县的经济发展服务；按照国务院关于做好促就业工作的通知精神，加大贴息资金的保障力度，共发放创业担保贷款435笔8455万元，财政贴息454万元，为我县创业就业的开展提供了保障。五是及时拨付企业专项奖补资金732万元，惠及企业36家，支持企业升级改造。

**——突出增收节支，强化财政收支预算管理**

坚持增收与节支并重，持续当好“铁公鸡”，打好“铁算盘”，算好收支帐。一是坚持“依法依规、应收尽收”，做好收入组织工作。加强收入分析和统筹调度，充分挖掘增收潜力，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10820万元，同比增长12%，增幅全市第二。二是围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的工作思路，紧抓政策机遇，主动对接、加大力度争取中央、省、市资金支持。深入研究国家政策支持方向，下大力气争取政策、项目和资金，全年到位新增一般债券11700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155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197800万元，各项转移支付及补助333761万元。为全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有效缓解财力缺口和政府偿债压力。三是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支出预算管理。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四是实行专项库款保障管理，创新“三保”支出“全链条、全流程、封闭式”管理机制，优先足额保障财政负担的工资及时发放和民生资金全面落实。五是加强直达资金监管，加快支出进度，保障惠企利民政策落实。2021年直达资金规模达到133225万元，支出进度达98.9%。

**——突出民生兜底，着力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财力十分紧张的情况下，全县民生支出合计36728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84.2%。持续加大就业、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生态环境、住房保障等重点领域投入力度，支持办好民生实事，切实解决民生难事，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一是始终将保居民就业作为重中之重，扎牢就业稳定“基本盘”，拨付就业补助资金2170万元，新增城镇就业7659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2407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107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二是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坚持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确保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2021年全县教育支出完成85684万元，增长6.21%，在财政支出总体下降的情况下，教育支出实现逆势增长。筹措2831.6万元，重点支持职业教育率先发展，引领全县职业教育整体提升。安排资金70491万元，落实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抓好教师工资待遇落实和住宿条件改善，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拨付资金10061万元，支持保障各教育阶段家庭困难学生资助政策落实。三是持续加大社会保障投入，拨付困难群众生活补助资金7012万元，惠及3.95万人；支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56898万元，惠及19.7万人；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8528万元，惠及12.9万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结余规模达到49152万元。四是统筹资金2780万元，全力护航疫苗接种和常态化疫情防控，筑牢防疫安全防线；拨付公共卫生、基本药物补助、医疗服务能力提升等方面资金7350万元，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五是着力强基础、补短板，不断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全年投入资金22700万元，实施乡村公路建设和国省干道维护，群众出行环境持续改善。六是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生态环境问题，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年投入各类环保资金2871万元，生态发展底线更加牢固。七是统筹资金7467万元，实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人居环境持续改善，人民群众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突出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农业农村工作的总体部署，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全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保持财政投入总体稳定，全县农林水支出86801万元，持续推进脱贫村发展，加快建设农业强县。制定财政支持乡村振兴战略若干意见，严格落实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细化过渡期前3年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持续加大乡村振兴资金投入。全年投入乡村振兴衔接补助资金42636万元，较2020年的42375万元增加261万元。其中用于产业发展达22592万元，产业占比53%。资金拨付和监管上严格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监督跟着资金走”的原则，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和资金拨付，不断提高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管理水平，切实增强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突出底线思维，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增强财政运行稳定性和风险防控有效性。一是牢牢把握“三保”标准，强化预算审核和安排，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有效防范“三保”支付风险。二是进一步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规范政府举债行为，从严控制新增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有序消化存量，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三是加强国库资金管理，强化库款运行动态监控，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从严控制财政暂付款规模，财政库款保障水平控制在合理区间，财政资金运行风险有效防范。

**——突出深化改革，稳步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扎实推进改革攻坚，加快构建现代财政制度，充分发挥制度优势，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有序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构建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的“制度+技术”管理机制，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二是深入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构建包含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目标评价和评价结果运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三是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提质增效。以增强政府采购意识、规范采购行为、落实采购主体责任为抓手，强化政府采购监管，全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69558万元，实际采购金额157308万元，节约率9.3％。持续加大财政投资评审力度，强化对重大项目、重大产业资金的评审和跟踪问效，严控项目随意变更、增加投资。全年财政投资评审已完结送审金额92541万元，审定金额84733万元，核减金额7807万元，核减率8.4%。四是加强国有资产日常监管，有序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利用，不断提升国有资产规范化管理水平。五是加强财政惠民惠农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通过各级各部门努力，财政惠民补贴初步形成了“一张清单管制度、一个平台管发放、一个卡号领补贴”的工作机制，全县通过“一卡通”兑付系统发放补贴资金14052万元，涉及补贴项目29项，惠及群众40.8万人次。

各位代表，2021年全县财政总体运行较为平稳，这些成绩的取得，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结果，是县委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乡镇、各部门和全县人民齐心协力、艰苦奋斗的结果。

但是，财政面临的压力仍然较大。一是收入方面，受减税降费、疫情常态化防控等多重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放缓，财政增收面临巨大压力。二是支出方面，县财政在支持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推进乡村振兴，落实民生保障、政府债务偿还及隐性债务化解等方面，都有很大的支出需求，存在较大的支出缺口。三是财政管理方面，管理水平仍需提升。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不强、预算调整调剂较多等问题不同程度存在，财政基础管理和预算管理还需要加强；“过紧日子”的思想还需进一步树立,在开源节流、勤俭节约上尚需下更大功夫。总体上，县财政在今后很长时间内将处于紧平衡状态。为此，各级各部门要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全县上下，齐心协力，同舟共济，共渡难关。

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科学研判财政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对保持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平稳运行具有重要意义。2022年县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县委全会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又快又好”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结构，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锐意进取、求实奋进，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2年全县财政经济形势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并存，既有重大机遇又面临风险挑战。财政收入方面，有利的因素包括：坚持项目为王，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带动纳税主体和税源数量不断增加。不利的因素包括：疫情防控存在不确定性，经济下行压力仍然存在，需求不足制约经济稳定恢复，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减税降费政策带来较大减收影响。综合分析各方面因素，2022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预期目标为6%以上。这一目标是指导性的，也是比较积极、符合实际的，各乡镇根据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实事求是安排收入目标。支出方面，2022年县级可统筹财力较2021年略有增加，但保障重点民生等方面支出需求大，2022年预算收支将依然保持紧平衡状态。贯彻上述指导思想，重点把握好以下原则：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力量办大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增强预算法治观念，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预算管理制度系统集成，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加强政府债务和中长期支出事项管理，切实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情况** 收入安排。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54243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17500万元，增长6%以上，预计上级补助和上年结转236743万元。

支出安排。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3542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328144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5968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31万元。

**县本级情况**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8352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20.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等因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287729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6730万元；待分项目24900万元（主要是脱贫攻坚指挥部管理的乡村振兴项目还没有明确到具体单位和项目）；上解上级支出25968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44.3%（主要是省直管县后财政体制调整，省级分成县级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31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54937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40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9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38万。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154937万元，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安排棚户区改造等政府购买服务付费、PPP项目政府付费和政府性债务偿债还本付息资金69041万元；

安排征地拆迁补偿及土地开发和整理资金45959万元；

兑现招商引资企业优惠政策10000万元；

安排失地农民及破产企业生活补助10000万元；

安排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10000万元；

安排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9199万元；

上级补助安排的专项支出738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2022年，按照上级要求县级仅安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全县社保基金收入安排26589万元，加上年结余42883万元，收入合计69472万元。当年安排社保基金支出19528万元，当年结余7061万元，滚存结余56859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18万元，安排支出18万元，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睢县2021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2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草案）》及说明。需要说明的代编的全县收支预算是预期性的，待各乡镇预算经同级人大批准后，及时汇总报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同时，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至 2022年2月25日，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9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31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1-2月份县级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12668万元。

三、完成2021年财政预算的主要措施

**（一）在加快财源税源建设上聚焦发力**

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把握好政策时效，固本培元，稳定预期，推动经济持续恢复健康运行。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引领产业优化升级，培育涵养优质财源税源。坚持“项目为王”，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努力夯实新的税源增长点。用好引导基金、融资担保、财政贴息等政策，强化与金融、产业政策系统集成，更好发挥财政资金撬动效应，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推动形成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加快基建投资、债券资金支出进度，重点支持补齐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

**（二）在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上聚焦发力**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增强“三保”、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乡村振兴财力保障力度。一是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着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力争总量稳定、增幅进位。二是严把财政支出关口。进一步硬化预算约束，坚持“无预算不支出”、“有预算不突破”的原则，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落实落细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三是做好向上争资“文章”。要紧密跟踪、研判、吃透、中央、省、市“六稳”、“六保”的政策机遇，谋划一批具有战略性和事关我县振兴发展的好项目，加大向上争取政策和资金补助力度，全力缓解财政平衡压力。特别是要加大向上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的力度。在国家严控地方隐性债务风险的背景下，专项债券是地方政府融资的主要渠道。按照国家“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做准做实项目储备，主动做好项目申报对接，全力争取专项债券资金。同时要深化部门间协同配合加快项目申报审批，避免“钱等项目”。四是抓好政府预算统筹。加大四本预算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办大事要事，全面盘活各类存量资金，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三）在着力保障民生福祉上聚焦发力**

对国家、省、市出台的民生支出政策，做到“应保必保”；对本级地方出台的民生支出政策，坚持“量力而行”与“尽力而为”相结合，与财力保障水平相匹配，通过政策评估等方式确定合理的支出标准与稳定的保障机制，提高民生政策的可持续性。围绕就业、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完善财政支持政策,稳步提高财政保障水平,坚决兜紧兜牢基本民生底线,把财政支出转化为群众实惠。坚持改善民计民生，统筹财力支持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一是完善全民社会保障体系，做好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将保居民就业作为重中之重，统筹就业补助资金、职业技能提升资金、失业保险基金等，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帮扶。二是支持解决好教育、养老、医疗等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三是坚持疫情防控不放松, 密切跟踪疫情发展态势,加大财政支持保障力度,实施公共卫生补短板项目,不断巩固疫情防控良好态势。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补助标准，免费开展出生缺陷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农村适龄妇女、纳入城市低保的适龄妇女“两癌”筛查等。四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持续推进乡村振兴。严格落实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不断提升整合质量效益。探索建立管好用好扶贫项目资产有效机制，更多参与乡村产业发展，实现扶贫项目资产与集体经济、社会资本融合互惠发展，集中财力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发挥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作用，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推进田园综合体建设试点和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推进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进一步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水平的动态调整机制，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五是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支持打好“蓝天保卫战”、“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生态宜居水城建设。六是加强困难群众住房保障，继续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公租房建设，持续改善城乡居民人居环境，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七是支持做好社会综合治理、应急、救灾、抢险、维稳等方面工作，推动“平安乡村”、“平安社区”建设，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四）在加强财政风险防范上聚焦发力**

将财政风险防范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一是继续实行“三保”支出“全链条、全流程、封闭式”预算机制，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库款拨付等方面的优先顺序，防范化解“三保”支出风险。二是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强化债券资金使用事中、事后监管，持续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工作。进一步明确政府债务偿还法定责任，坚决制止脱离预算约束，在债务限额外违规举债和变相举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加强债务风险评估预警，严格落实政府举债终身问责制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三是强化财政资金监督检查，扎实开展财务监督检查、财政投资评审和项目决算审计，强化预决算信息公开、财政政策公开和专项资金公开，充分发挥巡视巡察监督、财务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的协同效应，防范财政资金支出风险。四是加强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管理，探索建立重大财政支出政策和重大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超过财政承受能力的县本级财政支出政策和政府投资项目，县级财政一律不予安排预算，以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五）在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上聚焦发力**

坚持依法理财，规范财政管理行为，提升财政治理服务能力。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积极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合理安排支出预算规模，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加强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加快推进“制度+技术”双轮驱动的新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促进财政监督、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全面深度融合，以信息化手段推动预算管理提质增效。二是稳步实施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推进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管理，完善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三是加快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资金使用绩效。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原则，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坚决压减取消低效无效资金，努力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四是建立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体系，拓展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细化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确保与年度预算相衔接。五是完善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稳步扩大直达资金范围，优化分配审核流程，确保资金直达使用单位、直接惠企利民。六是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提高财政透明度。积极抓好审计整改。主动配合做好人大预算监督联网工作，自觉在人大依法监督下加强财政管理。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下，深入落实本次会议决议，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实干干实、争先出彩，为奋力书写富强和美清新现代化睢县出彩篇章贡献财政力量，以优异成绩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